

属灵的审判

始于

2011年5月21日

《在审判日中生活》系列单张#1

因着神的良善和恩典，祂向我们显明了教会时代结束了。1988年，神的审判开始临到众教会。那时神的灵从新约众教会中离开，在全世界的众教会里的福音之光就立即熄灭了。尽管圣经在这一点上如此教导，但众教会对这个可怕的真理竟完全无动于衷。他们中许多牧师和长老都曾听到过关于神的审判临到众教会的圣经教训，但是他们却不屑一顾，完全不予理会。他们怎么会无视这么多来自圣经的教训呢？尤其是在这个严峻的观点上。他们无视这个教训，拒绝考虑并且就当什么事情也没有发生，因为这是在属灵领域里发生的一个审判。祂一旦离开他们，神的灵在他们中间绝不会被看见。目前吞没了全地众教会的黑暗是一个属灵的黑暗。这个属灵的黑暗是不能靠肉眼及属血气的理解察觉的。但是神的子民却可以理解并察觉这些事情，这是基于神所赐予他们的识别能力和属灵的眼睛之上。

但以理书 12:10 必有许多人使自己清净洁白，且被熬炼，但恶人仍必行恶，一切恶人都不明白，惟独智慧人能明白。

尽管这完全是一个属灵的审判，然而神的选民还是能听到这个信息并理解其中的严重性，理解神的审判临到众教会的这个现实。

小结

我们目前已经仔细查考了三个圣经审判，而且我们发现了一些不寻常的事情。这三个审判中的每一个审判都只能被描述为在属性上是属灵的。我们并不是在论到一些小的、未知的或名不见经传的审判，而是记载在圣经里的三个最主要的审判。我们怎么会讨论其他比在伊甸园里临到人的神的审判，或者比在客西马尼园里临到基督的神的审判，抑或在在大灾难期间临到新约时期外在有形教会的神的审判更为重要的事情呢？

实际上，不可能在圣经里找出一个再比这三个审判更重要的审判来了。

那就使我们回到我们的主要问题：圣经在教导属灵的审判吗？在反复查经后我们可以肯定地说，是的，圣经的确教导属灵的审判。圣经的确在教导，由于人类犯罪，神正带来了肉眼所不能看见的属灵审判临到他们。

但是对于今天世界上我们所有的人说，一个很重要的问题是：从2011年5月21日开始，神是否带来了一个临到人类的属灵审判？圣经的回答是：是的！有大量圣经的证据证明，一个属灵的审判从那一天开始一直到现在并还在继续着。

事实上，圣经的证据是如此强有力的，我们确实需要问我们自己：我们之前怎么会从来没有考虑过最终的审判会是一个属灵审判，甚至作为一个可能性呢？然而，我们应该注意，圣经确实在教导我们，在这个地球存在的最后一天，神必定在物质上，必在实质上毁灭这个世界。我们全心同意这个纯正的圣经教训。但是圣经也教导在2011年5月21日拉开了以属灵方式进行的一段审判日时期。

这个属灵的审判将会持续一段时日，最终在这段时期的最后一天，神的忿怒必定会在物质上显明出来，完全毁灭整个受造物，并连同其上的一切未得救的人，统统毁灭。圣经显明今天活着的每一个人都已经进入圣经认为的审判日时期，这时我们都生活在审判日。可怕的是，以下经文正在被成就：

以赛亚书 24:17 地上的居民哪，恐惧、陷坑、网罗都临近你。

当然，这留给我们许多关于“目前这段审判时期有什么特征？”的问题，我们可能也很想知道“神的子民怎么会在大灾难后的这段时期里继续存留、生活在地上？”我们将会在下期《在审判日中生活》系列单张里寻求这些问题及更多问题的答案。

获取更多信息敬请访问：

ebiblefellowship.org

ebible2.com

facebook.com/ebiblefellowship

youtube.com/ebiblefellowship1

如果你有任何问题可以联系我们：

info@ebiblefellowship.org

或写信给我们：

E Bible Fellowship,

P.O. Box 1393 Sharon Hill, PA 19079 USA

4



2011年5月21日是世人空前所闻、最为大张旗鼓，广为宣扬的审判日日期。这个审判日日期曾在广告牌上宣传，也曾在巴士上进行宣传。“审判日2011年5月21日”的这个消息可以在轿车上看到，可以在保险杠贴纸上看到；在T恤衫、文学、杂志、报纸上都可以见到。世界各地的新闻媒体也曾大肆宣扬主耶稣基督将在2011年5月21日到来的这个消息（警告的信息即那一天就是审判日！）。从某种意义上讲，很多世人屏息静气地等待它的到来。

然而，看上去什么也没有发生，事情并没有像我们想的那样发生。并没有世界范围性的大地震及种种糟糕的情形伴随“5.21”那个日子发生。相反，就像任何一天一样，来了又去。没有任何外在可看到的事情发生。世上的很多人，如释重负，对整个想法嗤之以鼻，“看”，他们说“这纯粹是愚蠢极了！”为此并不只是他们如此反应，那些在众教会里的人同样也喜形于色，皆大欢喜：“我们曾告诉你们，没有人知道那日子或时辰！”

然而，世界和众教会没有考虑到的是神总是倾向于带来属灵的审判。就像任何属灵的事情一样，一个属灵的审判是无法用肉眼看到的。根据圣经定义，属灵的事就是人无法用肉眼能看到的。例如，圣经宣告神是个灵。

约翰福音 4:24 神是个灵（或无“个”字），所以拜他的，必须用心灵和诚实拜他。

圣经告诉我们神是一个灵体。由于人们无法看见祂，摸到祂；无法用他们的感官察觉到祂，为此根据世人的推理：神并不存在。对于世人来说，属灵的事是根本不存在的，当然神存在。尽管人们无法用肉眼看见神是个事实，但祂确实存在。神的子民对此深有理解，我们也理解圣经是一本属灵的书。圣经是神的书，由于神是个灵，所以我们对圣经充满属灵真理一点也不足为奇。真信徒被赐予信心的眼睛，就是这双信心的眼睛使真信徒得以看见属灵（看不见）的事情。

希伯来书 11:1 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实底，是未见之事的的确。

因为世人看不见神，就否认祂存在，神的无形或属灵的审判观点对于他们来说很荒唐，这是不足为奇的。然而，作为圣经的信徒，我们对世人所认为是荒唐或愚蠢的事情确实不感兴趣、毫不关心。恰恰是我们所宣告的福音；恰恰是我们手持的这本圣经；恰恰是我们的救主耶稣基督被世人认为是愚蠢的；毫无疑问，这就向神的儿女充分证明世人极为盲目，对属灵的事情一无所知，也毫不关心。无论在任何属灵事情上，我们都不可跟世人随波逐流。世人怎样看我们，又怎样看待我们的信仰，这对于神的儿女来说，完全不重要。是的，一点都不重要，神的儿女惟独关心的是圣经在说什么。

让我们问这样一个问题：“关于这属灵审判日的这个观点，圣经怎么说？”这可能吗？这种观点有任何圣经先例吗？为了回答这个问题，我们必须查考圣经来找到答案。当我们这样做的时候，我们会发现有许多确切的信息，都是关乎属灵审判这个观点。

伊甸园里第一次审判：一个属灵的审判

让我们从《创世记》这卷书开始查考。神创造亚当不久，祂就赐下一条关于禁止吃伊甸园里其中一棵树上的果子的严厉警告：

创世记 2:16, 17 耶和华 神吩咐他说：“园中各样树上的果子，你可以随意吃，只是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

尽管许多人对圣经不是那么很熟悉，但是毫无疑问，他们都听说过神给新造出来的人所颁布的第一条律法也是当时仅有的一条律法。神清楚地告诉人不可吃那棵特殊树上的果子，神也告诉

人，他吃那树上的果子的那日，他必定死。这是一个直接的、毫不含糊的声明。当然，倘若你或者我那时在场，听到从神而来的这个郑重其事的声明，我们就会非常透彻地理解：只要吃了那树上的果子，就必死无疑！当然我们都知道后来发生了什么。世界悲剧性的历史见证了当时亚当和夏娃悖逆神的事实。他们很快就摘下了那棵神所吩咐不能吃、不能摸的树上的果子并吃了。

创世记 3:3-6 惟有园当中的那棵树上的果子，神曾说：‘你们不可吃，也不可摸，免得你们死。’蛇对女人说：“你们不一定死，因为神知道，你们吃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你们便如神能知道善恶。”于是，女人见那棵树的果子好作食物，也悦人的眼目，且是可喜爱的，能使人有智慧，就摘下果子来吃了；又给她丈夫，她丈夫也吃了。

亚当和夏娃触犯了神赐给他们唯一的一则律法。他们吃了那明令禁止的树上的果子，然而他们在那一天身体并没有死去。如果你读《创世记》3章里的整个历史记述，你不会发现亚当和夏娃在吃了那禁果后，就立时倒地死亡。实际上，圣经记载了夏娃生育孩子的情形，在她其中的一个孩子亚伯被该隐杀死以后，然后又生了更多的孩子。所有这一切都是发生在吃了神明令禁止的那棵善恶树上的果子以后。圣经也记载在此之后亚当活了数百年，亚当活到930岁才死的。

创世记 5:3, 4 亚当活到一百三十岁，生了一个儿子，形像样式和自己相似，就给他起名叫塞特。亚当生塞特之后，又在世八百年，并且生儿养女。

亚当在吃了那善恶树上的果子以后，怎么可能活了数百年？是不是有可能神在什么方面出错了？我们断不敢认为神在说谎。是的，以上这些说法没有一个是可能的：神绝不会出错，神绝不可能说谎言。那么我们怎么解释这件事？如果我们采用属灵理解的思考方式来查考圣经，答案立刻就会出现。也就是说，我们必须考虑神就在亚当吃禁果的那日带来了死亡的这个可能性，正如祂所说的在祂吃的那日神必将带来死亡：那日人必死的这个“死”并不是指身体的死，而是一个属灵上的死亡。

以弗所书 2:1 你们死在过犯罪恶当中，祂叫你们活过来。

歌罗西书 2:13 你们从前在过犯和未受割礼的肉体中死了，神赦免了你们（或作“我们”）一切过犯，便叫你们与基督一同活过来，

通过这些经文，我们学习到人死在他们的罪里。圣经显明，人在灵魂上死了。在他们陷入罪之前，他们在身体和灵魂上都是活着的，他们跟神有交通，人跟神之间存在着亲密的关系。但是一旦人犯了罪，神和人之间的那个属灵的联系就打破了。他吃（禁果）的那日在灵魂上就死了。这就是为什么当神在恩典时期拯救人的时候，人很有必要在属灵上重生的原因。救恩是罪人的灵魂得到重生。我们学习的重点是神只是简单地说：“你吃的那日必定死。”神这样说并没有具体明确人必死是何种类型的死亡。祂并没有提前显明祂的意思是指灵魂的死亡还是身体的死亡。

为此我们看到在圣经里记载的第一个主要的审判事实上是一个属灵的审判。因为人不可能看到亚当和夏娃的灵魂在吃禁果的那日死亡，因而这是属灵上的死亡。事实上，撒旦可能会公然宣称：“看，我曾说你不会死。看吧！什么也没有发生在你身上。你仍然在身体上活着好好的。”而且任何局外的旁观者们会同意撒旦的看法。确实，正如撒旦所说的，外表上什么事也没有发生。然而，那种观点是完全错误的。尽管是在属灵的领域上发生的，一些实实在在、令人悲伤的事情确实发生了。神的忿怒临到他们身上，他们在灵魂上已经死亡了。

一些人可能会说：“好吧，我们承认神确实给亚当和夏娃带来了属灵的审判这个观点，然而，那个观点并不意味着2011年5月21日就是一个属灵的审判。是的，可以这么说。我们并不是在努力证明2011年5月21日是审判日的开始。

现在摆在我们面前的问题是，神是否可能会以属灵的方式来开始施行对世界的末期审判？一旦我们证实了这个问题的答案，我们就可以探讨大量重要的圣经证据，持续不断地证明2011年5月21日就是属灵的审判日。现在还是让我们再次回到圣经，看是否能够发现任何关于属灵审判的信息。

杯的比喻

圣经经常使用杯的比喻来指向神的忿怒。

诗篇 11:6 祂要向恶人密布网罗，有烈火、硫磺、热风作他们杯中的份。

注意随同“烈火”、“硫磺”一道，神意欲“向恶人密布网罗”。你可能会想象到在可怕的审判日里实质的“烈火”和“硫磺”会降在一切未得救的人身上。可是“网罗”又作何解释呢？这是一个陷阱。有人会确实相信将有网罗和笼子从天上降在全地上吗？当然不会！神加上“网罗”

这个词目的就是帮助我们理解递给世上一切未得救之人的那个“杯”是一个属灵的“杯”。绝不是字面意义上的审判，而是属灵的审判。这就是为什么圣经也说全世界在末时都必陷入网罗之中。

路加福音 21:34, 35 “你们要谨慎，恐怕因贪食、醉酒，并今生的思虑累住你们的心，那日子就如同网罗忽然临到你们，因为那日子要这样临到全地上一切居住的人。

在2011年5月21日，世人和众教会一唱一和，大声欢呼“什么也没有发生。”在那时神使一切未得救的人（教会里的和教会外的）都落入陷阱里，并递给他们忿怒的杯喝。

第二个属灵的审判：基督喝神忿怒的杯

圣经也向我们显明耶稣基督祂亲自担当了祂的子民的罪，神倾倒下祂的忿怒在基督身上：神惩罚基督，而基督是在代替祂的子民受罚。主耶稣来到人类当中为的就是展示祂荣耀的赎罪之功。在客西马尼园，祂开始经受神的忿怒，此时祂是在展示祂早在创世前就成就了的赎罪之功。

马太福音 26:39-42 祂就稍往前走，俯伏在地祷告说：“我父啊，倘若可行，求你叫这杯离开我；然而，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你的意思。”来到门徒那里，见他们睡着了，就对彼得说：“怎么样？你们不能同我警醒片时吗？总要警醒祷告，免得入了迷惑，你们心灵固然愿意，肉体却软弱了。”第二次又去祷告说：“我父啊，这杯若不能离开我，必要我喝，就愿你的旨意成全。”

耶稣喝神忿怒的杯。这是什么意思？有烈火从天上降下来毁灭祂吗？没有。没有任何像那样的事情发生。事实上，当时在客西马尼园的旁观者们只会看到耶稣悲伤忧闷的样子，别无其他。根本没有任何外在的迹象表明神的忿怒临到。换句话说，基督在客西马尼园喝神忿怒的杯并不是一个身体的审判，而是一个属灵的审判。由于祂是在属灵领域上受刑，耶稣受了极大的苦。

这样的话，这意思就是说现在两个圣经上的重要审判在属性上完全是属灵的：分别是在伊甸园临到亚当和夏娃的审判和在客西马尼园临到基督身上的审判。这两个审判其本身呈现了足够的证据支持审判日以一种属灵的方式发生的这个观点。至少这些圣经先例的存在应该感动真诚的神的儿女将其作为一个真实的可能性对属灵的审判来进行坦诚的考查。圣经提及一些人，当他们从神的话语里听到这些事情时，他们就会殷勤而坦诚地查考圣经，寻求真理，圣经提及这些人是庇哩亚人。

使徒行传 17:10, 11 弟兄们随即在夜间打发保罗和西拉往庇哩亚去，二人到了，就进入犹太人的会堂。这地方的人贤于帖撒罗尼迦的人，甘心领受这道，天天考查圣经，要晓得这道是与不是。

神的儿女完全不会以一种轻蔑的态度纯粹忽视来自于圣经的信息。而是认真地聆听，并仔细查对他们在圣经里听到的这些事情，“要晓得这道是与不是。”

圣经记载了另一个主要的属灵审判

可是那两个审判还不是全部，还有另一个审判需要我们思考，那就是临到新约时期众教会的神的审判：

彼得前书 4:17 因为时候到了，审判要从神的家起首；若是先从我们起首，那不信从神福音的人将有何等的结局呢？

神已经提供给我们大量的信息，指向祂末时的计划就是神要带来审判，临到全世界的众会众组织。祂也使用一个杯的比喻来描绘神的忿怒倾倒在那些在众教会和众会众当中的人身上。

耶利米书 25:15-18 耶和華以色列的神對我如此說：“你從我手中接這杯忿怒的酒，使我所差遣你去的各國的民喝。他們喝了就要東倒西歪，並要發狂，因我使刀劍臨到他們中間。”我就從耶和華的手中接了這杯，給耶和華所差遣我去的各國的民喝。就是耶路撒冷和猶大的城邑，並耶路撒冷的君王與首領，使這城邑荒涼，令人驚駭、嗤笑、咒詛，正如今日一樣。

神首先将这杯递给（比喻众教会的）耶路撒冷喝，然后又递给（指向世界的）各国的民喝。

耶利米书 25:29 我既从称为我名下的城起首施行灾祸，你们能尽免刑罚吗？你们必不能免，因为我要命刀剑临到地上一切的居民。这是万军之耶和華說的。’